

航道通告

莞航道通告〔2023〕5号

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关于启用 3座塔标的航道通告

各有关单位、船舶：

东莞水道1#、13#和东江8#塔标改建工程已完成并即将启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一、航标设置情况

(一)设标地点：东莞水道原1#、13#和东江原8#塔标河段。

(二)航标设置情况：东莞水道1#塔标，主体为白色，高度16.5米，底部直径4米，灯质为红色四闪8秒；东莞水道13#塔标，主体为白色，高度为12.4米，底部直径2.8米，灯质为红色双闪6秒；东江8#塔标，主体为白色，高度17.5米，底部直径7米，灯质为绿色双闪6秒。

3座塔标改建工程增设的临时助航标志同步撤销。

二、航标启用时间：2023年8月11日。

上述各项，请通过该水域船舶加强瞭望，注意识别，谨慎驾

驶，以策安全。

特此通告。

附件：东莞水道 1#、8#、13#塔标河段航标配布示意图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广东省航道事务中心，东莞市交通运输局、东莞海事局、东莞航标与测绘所。

广东省东莞航道事务中心办公室

2023年8月10日印发